

廉政宣導

登錄備查之重要（一）

王○○係某高級中等學校總務主任，平時認真負責，廉潔自持。某年春節前夕，○○營造商李姓工地主任，為求工程儘快估驗計價，爰攜帶提貨禮卷壹萬元到校，欲贈予王主任，王主任當場予以婉拒，並將其數落一番。

事後該校同仁鄭○○，提醒王主任似乎應該向上面報備此事才好，王主任卻說：「我清清白白的，怕什麼！去報備好像邀功似的，我才不幹…。」詎料，該營造商因承攬他機關工程，偷工減料，遭檢調單位搜索，其中搜到帳冊，載有送王主任提貨禮卷壹萬元云云，王主任隨即遭到約談。折騰了許久，最後好不容易才證明清白。想想當初，如果依據「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」，向本處或該校兼辦政風人員為登錄，也不用被營造業者擺一道，更不用多次進出調查站，浪費時間和精力。